2024年度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局机关的行政事务,协助局领导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政务信息、文秘、统计、保密、档案、管理和接待工作,组织有关法律政策理论调研工作。

(二)社区矫正办公室。负责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协调解决社区矫正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矫正工作,防止重新犯罪。

(三)区委依法治区办公室。负责全区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参与依法治区和依法治理工作,组织实施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普及法律常识教育工作;负责加强司法行政部门干警的政治业务素质的培训,承担市普法领导小组交办的日常工作。

(四)基层管理办公室。负责人民调解工作,加大预防纠纷激化力度,维护基层社会稳定,管理乡、街道司法行政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区的法律服务工作。

(五)法制办公室。承担区政府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清理、汇编等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证办理、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二、机构设置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内设机构5个，包括：综合办公室、社区矫正办公室、区委依法治区办公室、基层管理办公室、法制办公室。另设有开封市龙亭区法律援助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

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另外，由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管理的开封市龙亭区法律援助中心单位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2024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本级。

2.开封市龙亭区法律援助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9.8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4.1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4.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64.96	**总计**	62	36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96	363.40	0.00	0.00	0.00	0.00	1.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84	30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09.84	30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6.15	20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20	3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44	1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	1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99	其他支出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2299999	其他支出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4.96	264.31	100.6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84	209.19	100.6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09.84	209.19	100.6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6.15	206.1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4	0.00	53.04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20	0.00	31.2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44	3.04	16.4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	15.9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5	21.6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7	1.57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1.57	1.57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57	1.5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9.84	309.8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15	4.1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93	15.9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3	11.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5	21.6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3.40	363.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3.40	**总计**	64	363.40	363.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3.40	262.75	100.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84	209.19	100.65
20406	司法	309.84	209.19	100.65
2040601	行政运行	206.15	206.15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4	0.00	53.0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20	0.00	31.2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44	3.04	16.41
205	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15	4.1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	15.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1	15.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	15.81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1	5.4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5	21.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5	21.65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5	21.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73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1.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5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3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8.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1.71					公用经费合计	6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64.9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0.21万元，增长43.26%，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算部分调解员生活补贴和部分律师案件补贴、值班费用，在职人员社保金额有所增长，并含有退回的公务用车维修费和律师案件补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64.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3.40万元，占99.5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57万元，占0.43%。（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64.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4.31万元，占72.42%；项目支出100.65万元，占27.5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3.4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9.32万元，增长43.03%，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算部分调解员生活补贴和部分律师案件补贴、值班费用，在职人员社保金额有所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3.4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5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9.32万元，增长43.03%，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算部分调解员生活补贴和部分律师案件补贴、值班费用，在职人员社保金额有所增长。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3.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09.84万元，占85.26%；教育（类）支出4.15万元，占1.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93万元，占4.38%；卫生健康（类）支出11.83万元，占3.26%；住房保障（类）支出21.65万元，占5.96%。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70.70万元，支出决算为36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24%。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1.65万元，支出决算为206.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结算了部分调解员生活补贴和部分律师案件补贴、值班费用，在职人

员社保金额有所增长。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6.40万元，支出决算为5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支出未结算。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结算往年的律师值班补贴和案件补贴。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4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结算了往年的支出。

5.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放在职人员取暖补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01万元，支出决算为1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一名人员调出，且工资、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8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有一名人员调出，且工资、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02万元，支出决算为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有一名人员调出，且工资、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4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有一名人员调出，且工资、社保基数调整，支出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44万元，支出决算为2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补发往年在职人员部分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2.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1.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61.03万元，主要包括：劳务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10万元，支出决算为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0.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10万元。主要用于警车正常运行。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0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61.0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结算往年经费及工会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开封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精神，按照《开封市龙亭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的要求，完成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我部门严格遵循“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核心原则，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258.46万元，实际执行136.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37.47%。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度，本部门共组织7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严格依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系统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核心资料，围绕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六大维度，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复盘与评价。经评定，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

从自评结果分析，当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仍存在两方面突出问题：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个别项目未严格遵循绩效指标设置的相关性、重要性与系统性原则，导致绩效指标体

系未能全面、精准反映项目核心特点与实施内容，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的实际成效。二是个别项目实施方案指导性欠缺。部分方案内容未细化至具体执行环节，存在要素不完整、措施不明确等问题，难以对项目全流程实施形成有效指导。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从以下两方面推进改进工作：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建设。通过开展专题业务培训、政策解读学习等方式，推动相关人员熟练掌握预算绩效管理政策要求与操作规范，持续提升业务能力与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同时，优化绩效指标制定流程，确保指标设计科学合理，为项目绩效目标管控提供坚实依据。二是提升项目方案制定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在项目立项阶段，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维度进行充分论证，确保方案内容细化具体、措施明确可行，保障项目按计划落地实施并达成预期效果，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开财预【2023】276号政法纪检监察转移资金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66.4	43.15	43.15	64.98%	100%	100%	93.33%	100%	100%	94.5	是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开财预【2024】41号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39	26.2	26.2	67.18%	100%	100%	95%	100%	100%	95.22	是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开财预指【2024】33号2024年省级法律援助资金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12	0	0	0%	100%	0%	66.67%	100%	60%	68	是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3年调解员工资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36.26	14.99	14.99	41.34%	100%	100%	100%	100%	100%	94.13	否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2024】43号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52.6	9.44	9.44	17.95%	100%	60%	100%	100%	100%	87.8	否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开财预【2024】43号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14.8	5	5	33.78%	100%	100%	100%	100%	100%	93.38	否
14100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141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社工工资	可执行项目	行财股	37.4	37.4	37.4	100%	100%	0%	100%	100%	100%	90	否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部门全年预算数为586.78万元，执行数为364.97万元，完成预算的62.20%。经评定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2.91分，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开封市龙亭区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73.39	586.78	364.97	10	62.2	6.91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73.39	585.21	363.4	-	62.1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1.57	1.57	-	1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司法工作的正常进行。				基本完成司法行政日常各项工作，做好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安置帮教等相关业务，及时支付相关业务经费，有未结算款项。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司法工作的正常进行	保障司法工作的正常进行			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4	4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4	4	0.00%	
			预算调整率	≤30%	60.77%	1	0	102.57%	结算了调解员的部分工资和往年未结算的款项，社保医保基数上调等原因造成了偏差
			结转结余率	≤20%	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实现情况	较好实现	70%	10	7	-30.00%	有未结算的款项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司法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受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92.9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

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